

2023年行车安全工作总结 安全行车工作总结 总结(精选5篇)

总结不仅仅是总结成绩，更重要的是为了研究经验，发现做好工作的规律，也可以找出工作失误的教训。这些经验教训是非常宝贵的，对工作有很好的借鉴与指导作用，在今后工作中可以改进提高，趋利避害，避免失误。大家想知道怎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总结吗？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最新的总结书范文，方便大家学习。

行车安全工作总结 安全行车工作总结篇一

本月制定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实施方案，成立龙城镇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对工作目标、治理内容、组织机构、工作步骤、工作措施和工作要求做出详细规划、确保电动自行车治理工作能够取得实效。

对镇区内农机修理部和使用电动自行车的农户进行电动自行车的隐患排查工作，主要针对维修改装和使用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同时按照我镇辖区内包片领导带队，包村干部及村两委对电动车安全隐患问题进行排查。对于电动自行车停放在建筑首层门厅、楼梯间、共用走道以及地下室半地下室等室内公共区域，占用、堵塞疏散通道、安全出口行为依法查处。对电动自行车蓄电池、充电器老化或破损，充电线路乱拉乱接，充电设施安装不规范等情况加强宣传教育。

利用各村委会广播、入户宣传等方式，对全镇居民进行宣教。主要内容为电动车停放充电引发火灾的防范常识和典型火灾案例、改装限速装置引发交通事故的警示教育，引导群众增强消防安全意识，并按正规方法、要求停放、充电和使用电动自行车。

行车安全工作总结 安全行车工作总结篇二

自宏文加油站取证以来，能自觉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危险化学品企业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实施意见》等上级的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并服从行政管理机关的监督管理，始终做到依法经营，无被处罚记录。同时，还能把安全生产纳入我加油站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并每年依据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针对技术、设备设施特点和原材料、辅助材料、产品的特性等管理需要，不断建立和完善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如：安全生产例会，设备管理，巡回检查，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干部值班，消防安全管理、防火防爆，应急预案，防泄漏，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安全教育培训，安全生产奖惩等规章制度，及时有效地规范了操作规程和从业人员的操作行为，防范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为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主要领导、各职能部门、各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岗位操作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做到全员每个岗位都能明确的安全生产职责，我加油站成立了内部安全领导小组。即：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任副组长、岗位操作人员为组员的齐抓共管安全领导小组。同时，为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我加油站还注重配备具有安全管理人员资格证书的安全管理人员作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24小时轮流安全值班工作。另外，我加油站能依据领导干部带班制度的要求，坚持加油站现场有领导干部带班作业，切实加强加油站昼夜间和节假日的值班工作，随时确保遇到现场有重大异常生产情况和突发事件时，能及时应急处置，进而保障加油站的连续安全生产。

为进一步规范和强化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我加油站能按照每年制定的安全培训教育计划，实施持续不断的安全培训教育活动，有效的提升了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和操作技能。

一是强化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教育。一方面我加油站能定期对新录用的员工进行强制性安全培训教育，保证其了解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熟悉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的权利和义务；掌握安全生产基本常识及操作规程；具备对工作环境的危险因素进行分析的能力；掌握应急处置、个人防险、避灾、自救方法；熟悉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另一方面我加油站能经常选送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参加相关部门组织的安全培训教育活动，促使主要负责人能了解国家新发布的法律、法规；掌握安全管理知识和技能；具有一定的企业安全管理经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能掌握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掌握风险管理、隐患排查、应急管理和事故调查等专项技能、方法和手段。

近年来，我加油站能将隐患排查治理纳入日常安全管理，形成全面覆盖、全员参与的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机制，使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化、常态化。主要分日常检查、专业性检查、季节性检查、节假日检查和综合性检查。开展每日检查时，按照不同岗位与职责定期进行检查，做到班组和岗位员工进行交接班检查和班中不间断地巡回检查；每周专业检查分别时，由各专业部门负责定期进行检查；每月季节性检查和节假日检查时，由加油站安全领导小组根据季节和节假日特点组织进行检查。其主要检查三个方面：一是主要检查储存加油罐的压力、温度、液位、泄漏报警等重要参数的情况；二是主要检查加油机功能的测试，保证设备、设施的完整性和生产装置的长周期安全稳定运行；三是主要检查消防、用电设施等配套器材是否完好等，并将排查情况记录在案，及时整改安全隐患。

为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月”应急预案演练周活动，按照预案，能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及“夏季汛期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集中整治”等活动，每年6月我加油站能针对汛期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的特点，结合本加油站实际，组织加油站所有人员举行一次消防安全应急演练。演练模拟加油站接卸油品时发生火灾，工作人员迅速出动，立即启动

应急预案，用消防器材进行灭火等实地演练，整个演练持续15分钟。演练结束后，又结合我加油站安全管理工作好的经验和做法，对参加人员在火灾、溢油、防汛等安全生产事故应急处置措施进行了专门培训。通过此次应急演练，提高了我加油站应对自然灾害、突发事故的应急响应处置能力和职工自我保护意识，为顺利度汛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近年来，我加油站在排查安全隐患中，对发现不合格的问题，能及时进行整改。如：一是对发现汽油通气管口未安装机械呼吸阀的问题，我加油站及时出资购买汽油通气管口未安装机械呼吸阀设备进行安装。二是对发现站房内设润滑油加注间，不符合安全要求，我加油站能采取措施及时将润滑油加注间从站房移出，避免同类或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一)我加油站的安全设施配备的情况如下：

(二)维护情况：为了切实提高我加油站消防设施的防灭火功效，有效预防火灾，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依照《消防法》的规定，我加油站能加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工作：一是对到期的消防器材进行集中更换，重点对干粉灭火器进行了干粉更换；二是对器材进行加油、保养；三是强化消防器材管理制度的执行，确保消防器材管理的科学性。

行车安全工作总结 安全行车工作总结篇三

(一)安全生产事故情况：截至10月21日，发生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死亡事故3起，死亡3人，与去年同期对比死亡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了25%和40%，（其中，起重机械伤害1起死亡1人、塌方事故1起死亡1人、高坠1起死亡1人）。

(二)行政处罚情况：今年，对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和发生安全事故的企业一律进行严厉行政处罚。截至10月底，行政处罚15起，处罚金额28.1万元。

今年建设工程基本情况:截至20xx年11月25日,累计开复工工程390项,建筑面积1322.41万平方米。

截至10月底,执法科累计出动检查人员3005人次(含协管员),检查工地3380项次,其中:本区联合检查40余次,工地检查覆盖率平均每月1—2次,同时,对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工地和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工地进行重点检查和跟踪复查。累计查出隐患问题3884条,已整改隐患3884条,整改率100%。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1份,发出停工整改通知书3份。

截至10月底,先后制定下发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和安全生产相关文件27份;向企业群发各类预警及工作信息66次,其中预警信息34次。向市区有关部门报送各种文字材料165份。切实做到了宣传、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及时、信息渠道畅通;工作有计划、有部署、有方案、有检查。同时,定期抽查企业贯彻落实情况。

(二)分层次召开安全生产专项工作会议,分别部署安全生产工作

一是行管处安全生产工作例会43次 由主管安全工作建委副主任主持,行业管理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分析研究当前安全生产形势,查找安全事故隐患,传达市、区有关会议精神,部署安排工作;刘文洪主任对安全生产提出了具体要求,李勇副主任分别部署全区施工安全管理工作,辖区内相关单位及建设工程参建单位负责人近20xx人参加了大会。

(三)有针对性开展专项检查,全力遏制较大事故的发生

消防安全专项大检查

1—3月份,结合全市工地消防安全形势,举一反三,吸取教训,对工地执行用火、用电安全管理制度和动火审批制度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是否按规定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

源，配备消防设施以及民工宿舍的防火安全等进行了专项大检查。为督促工地及时消除消防安全问题，有效防止火灾事故的发生，起到了督促和警戒作用。

（四）3月签订建设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确保我区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平稳发展，有效防范建筑安全生产事故，同辖区在工程参建方签订了丰台区建设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进一步明确了参建各方主体责任，督促其履行职责。

- 1、需进一步加强对辖区内建设工程，执行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文件精神情况的督促和检查。
- 2、需发挥部门联动机制，进一步探讨加强对建设、监理企业的执法力度。

（一）增强行业监管责任意识，继续加大查处力度

努力做好行业监管工作，坚决贯彻好、落实好、执行好市、区文件精神，扎实做好辖区内建设工程安全监管工作。继续加大查处力度，依法严肃查处事故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真正发挥行业惩罚警戒作用。

（二）加强与各街乡镇的联系，积极督促企业强化安全生产管理

充分发挥联动机制，做好各个施工阶段的工作检查、抽查和隐患整改的复查工作，围绕安全监督检查的内容，积极有效的开展工作，督促企业及时排查安全生产隐患，有效减压一般安全事故，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三）推进绿色施工，实现施工现场管理标准化

进一步加强对参建单位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工程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绿色施工管理规程等落实情况的检查，全面实现绿色施工。

行车安全工作总结 安全行车工作总结篇四

由于新技术不断提高，现在的车辆用了很多新技术。我们开车前首先要阅读说明书，了解汽车的各项功能。由于车型不同，各辆车的操作位置是不一样的，有的车辆不用钥匙就能发动汽车。所以我们驾驶一辆车子时，首先就要熟悉车子的性能，搞清楚各部位的功能作用，各操作件的位置，特别是灯光，雨刮器的开关位置。如搞不清楚，遭遇突发天气，很容易发生交通安全事故。同时要了解车辆的长、宽、高。调整好前后座位，方向的高低位置，坐进车以后与车辆融为一体，把车辆的各个部位当成自己的一部分，做到人与车自然合一，浑然一体。

一

- 1、行进中保持跟车安全距离，不超速，远离大车，礼让与注意行人，使自己的视线不离开行使方向。
- 2、在路口做到慢与让，尊重各方路权，转向时提前打方向。以提示后方车辆。注意观察非机动车辆动向。
- 3、跟车、超车视线被挡住时，须特别注意，通过弯道、上下坡看不见前方路况时要减速，不要有盲区。
- 4、夜间、浓雾、雨水天气和恶劣条件下，视线不良时应特别注意观察。道路状况差时，必须提高警觉。
- 5、在高速公路上行驶，除不超速行驶外，行驶超车时应注意前面几辆车的行驶速度与动态。提前了解好高速出口。

6、出行时要识路，行车前想好经过哪些路段，做到心中有数，不能跑错方向，也可以通过参照物来识别方向，一般住宅楼都是座北朝南，有了这个概念行驶中就不会找不到北了。

其次，正确把握行驶中事故情况的防范。

1、预见性防范：许多交通事故都是由于驾驶员对险情的确认迟缓或判断失误所致。为了避免交通事故的发生，要预测到在什么场合有怎样的险情，对于安全驾驶非常重要。

2、要掌握安全行驶主动的权。正确判断道路交通车辆行人的动态。学会观察，驾驶员必须透过现象看本质，预测车辆的变化和发展，及时采取预见性措施。

3、处理情况要有针对性。必须针对不同对象和不同情况采取不同的措施。

4、处理情况要注意连续性和灵活性。

最后，要养成良好的行车习惯。因道路交通堵塞，部分人容易产生不良驾车行为陋习。随意超车、实线变道、强行加塞，形成反习惯性违章。按照“海思法则”每一起严重事故的背后必须有29次轻微事故和300起未遂先兆，以及1000起事故隐患。照此分析，如果不重视对事故的先兆进行排查，很可能成为引发下一次重大事故的罪魁祸首。所以，驾车要养成良好行车习惯，摒弃不良行为。

二

人们生活在时空中，空间是固定的，时间随着地球的运转在前进。我们怎么用速度来达到时空的转换。时间的快与慢往往跟事情和心情有关。事情越多，感觉时间过得越快。在等待的时候容易着急，觉得时间过的慢了。由于车辆的性能以及人的差别，在正常行驶过程中，就形成了速度快与慢，在

行驶中我们要相互体谅，不开堵气车。要换位思考，别人开快车的就觉得他有急事赶时间。现在交通资源紧张，开慢车的人要尽量的跑起来，在城市道路上要能跟上前车，要为后边的人着想。不能只顾自己荡悠悠地行驶，或者能把道让开。开车与做事一样要公平，做到该快的快，该慢的慢。这样就不会造成公共交通资源的浪费。

由于车辆持有量不断增加，停车难现象日益突出。除增加停车位数量以外，作为驾驶人员也应该发挥积极作用。现在有些不经常开车的驾驶员，缺乏方向感和距离感，倒车时停不到位，增加了空间浪费。其实倒车时要掌握好一个角度，停车倒车与前进一样，要向哪边倒，方向就朝哪边打，动作位置要做到位。停车时要为别人考虑，尽量把车子停正。车子停好要挂挡拉手刹，特别是在坡道上，光挂挡不拉手刹，容易造成滑溜，现实中有很多教训。总之，我们作为驾驶员要在现实中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达到车与人和谐相处，共享公共交通资源。

行车安全工作总结 安全行车工作总结篇五

规范员工作业行为，提高生产效益。

行车操作人员及操作过程。

3.1每台行车，必须由经过培训，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操作证的行车工人操作，操作前，必须穿戴好劳动保护用品。

3.2行车工人必须了解行车各机构的构造和技术性能，熟悉行车操作规范和行车方面的基本知识，并清楚设备安全使用，维护规则。

3.3工作前穿戴好劳动保护用品，戴上口哨，认真检查钢丝绳滑轮卷扬机、吊钩、夹钩、撬棍等机具是否完好，如有问题及时排除和修整。

3.4工作前要明确分工，设专人指挥，以免发生事故。

3.5使用单位应建立行车工人交接班制度，交接班时，应对制动器、吊钩、钢丝绳、链条和安全装制进行检查，性能不正常时，应立即排除。

3.6不准未经培训的无证工人操作，粗心大意操作，超负荷操作；斜吊斜拉操作，破坏性野蛮作等一系列的违章操作。

3.7操作前，必须注意周边环境，保证安全。当行车上或其周围确认无人时，才可以闭合主电源进行操作。工作结束时，应将电源的总闸拉开切断主电源，并将手柄扳回零位。

3.7.1有下列情形之一时，不准进行操作：

- (1) 超载或物体重量不清的；
- (2) 行车结构或零部件有影响安全工作的缺陷或损伤的；
- (3) 吊物捆绑、吊挂不牢或不平衡而可能滑动的；
- (4) 被吊物体上有人或浮置物的；
- (5) 工作场地灰暗，无法看清地被吊物情况等的。

3.7.2操作人员，应遵守下述要求：

- (1) 不得利用极限位器停车；
- (2) 不得在有载荷的情况下调整起升、变幅机构的制动器；
- (3) 吊运时，不得从人的上空通过，工作时，吊钩下严禁站人，且人不能随构件上升下降；空中运行时，吊具位置不得低于一个人的高度（约离地2.5米）

(6) 不准同时按下两个使电动葫芦及主车按相反方向运动的手电门按钮；

(7) 吊具不工作时，不允许把重物悬于空中，防止零件产生永久变形；

3.8. 良故障，应立即切断电源。

3.9. 落必须选好安全地点，待放稳后，再放入钢丝绳和吊钩，防止碰坏构件或其他设备，非操作人员不许接近。

3.10. 严格禁止用吊钩运送或起升人员。

3.11. 禁止用任何方法从行车上抛下物品。

3.12. 工具、备品、紧固件、杂物等必须存放在专门的箱子内，禁止随便散放在行车上，以避免物件落下时发生人身或损坏设备事故。

3.13. 吊运时必须弄清所吊物品的重量，选用适当的钢丝绳，不准使用不同直径钢丝绳，不准斜拉歪吊和超负荷吊运，如特殊情况，应请示领导，经有关人员同意后采取有效措施方可吊运。

3.14. 吊运构件及设备要衬垫好，防止弯曲、变形和磨损设备表面，工作时，人不准随设备构件上升下降，不能站在起吊构件下面。

3.15. 吊运重大构件或大型设备和双机抬吊时，必须找好中心点以保持平衡，钢丝绳分开角度不得大于 60° ，长型构件最少要在构件上绕两圈紧锁好，起吊离地200-300毫米暂停，待检查安全可靠后，栓好牵引绳再继续起吊。

3.16. 使用的绳扣，每一个捻距如有折断5-6丝，应禁止使用，

不得指挥司机吊运埋在地下和被压住的构件和易爆品。

3. 17. 吊件降落必须预先选好安全地点，待放稳后，再放下钢丝绳和吊钩，防止碰坏构件或其它设备，非操作人员不许接近。

行车工指挥信号按一般习惯规定（三种）：

（1）手势 （2）口哨 （3）旗号

3. 18. 起升机构不得利用电动机的突然返转来作为机构的制动，只有在发生意外事件中，才允许使用这种制动方法，平移机构允许打反档，第一档用来进行电气反接制动，第一档转子所串电阻应调整适当。

3. 19. 起重机在每次运转前，必须先发出警告信号。

3. 20. 在提升接近额定载荷的重物时，应先考验制动器能否刹住以保安全。

3. 21. 操作凸轮控制器时，不宜腕时由零档一下推向最高档，而应逐档推动，但也不允许在每一过渡档停留时间过长（特别是起升机构下降档）

3. 22. 操作起升机构凸轮控制器时，起升额定地荷时，应在第二档方能起升，第一档时仅能使额定载荷作起升准备。

3. 23. 当没有载荷限制器时，应注意报警点讯号，无此装置时不得提升超过行车额定载荷的重物。